

证券代码：430650

证券简称：莱博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莱博药妆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决策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650	莱博股份	2020年6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苏蓉蓉\王宪峰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奉贤区陈桥路 1979 号 4 楼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(2020-020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(三) 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(2020-020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(四) 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

刊登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2020-02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公司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2020-02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（新增）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公司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公告（2020-02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2020-02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八）审议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已于2020年5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（2020-02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九）审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会议公告（2020-010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十）审议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

刊登了本次会议公告（2020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会议公告（2020-009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章程修改》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会议公告（2020-01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关联交易》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会议公告（2020-02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十二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十三、六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2 日上午 8：00—9：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奉贤区陈桥路 1979 号 4 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021-510866802 转 6353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莱博药妆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2 日